

114 年研究用試題測試相關注意事項

一、測試日期：

114 年 09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 月 03 日（星期五）（請事先將校內活動錯開）

二、測試範圍與時間：

科目	測試範圍	測試對象	試題 作答時間	測後 問卷時間	總共 所需時間
國綜	部定必修	高三 全體	45 分鐘	5 分鐘	50 分鐘
社會	歷史必修、 地理必修、 公民與社會必修	高二 文法/財經班群	45 分鐘	5 分鐘	50 分鐘
歷史	部定必修、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	高三 文法/財經班群	45 分鐘	5 分鐘	50 分鐘
地理	部定必修、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	高三 文法/財經班群	45 分鐘	5 分鐘	50 分鐘
公民與社會	部定必修	高三 文法/財經班群	50 分鐘	5 分鐘	55 分鐘
自然	必修物理、 必修化學、 必修生物、 必修地球科學 （含探究與實作）	高三 全體	40 分鐘	5 分鐘	45 分鐘
物理	部定必修、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： 「力學一」、 「力學二與熱學」、 「波動、光及聲音」	高三 理工/醫護班群	40 分鐘	5 分鐘	45 分鐘
化學	部定必修、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	高三 理工班群	50 分鐘	5 分鐘	55 分鐘
生物	部定必修、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	高三 理工/醫護班群	45 分鐘	5 分鐘	50 分鐘

附件二

三、試題寄送及封裝：

【測試前】試題本與答題卷將逕送至貴校，考前請勿拆封；

【測試後】請協助點收答題卷、試題本，並於考試當日或次日裝箱寄回。

四、監考人員：

請學校安排校內教師監考，學生於原班級考試，並於考前十分鐘舉行監考說明會與領卷（將提供施測工作流程表及監考須知）。

五、報名資料：【測試對象為 114 學年度之學生，故報名所填之應考班級數、人數及上傳考生基本資料，皆為 114 學年度之資料】

【第一階段－報名】

請填妥承辦人相關資料、報名科目、應考班級數及人數。

【第二階段－資料上傳】

1. 請填妥考試日期、時間、受訪教師資料並上傳考生基本資料(請以.xlsx 檔案格式傳送)。

2. 上傳考生基本資料欄位：

資料請包含：考生之班級、姓名、座號、班群（文法/財經/理工/醫護班群）等欄位，為配合研究使用，請務必提供考生基本資料。

3. 資料上傳，請務必於 **08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17：00 前完成**，以利後續作業進行。

六、教師訪談：

本次訪談，將以問卷方式蒐集教師意見，煩請學校安排教師協助填寫問卷。問卷填寫完畢，請與試題本及答題卷一併寄回。各科訪談對象如下：

科目	對象	科目	對象
國綜	國文教師，5 名	自然	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地科，各科教師各 1 名，共 4 名
社會	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社會，各科教師各 1 名，共 3 名	物理	物理教師，3 名
歷史	歷史教師，1 名	化學	化學教師，1 名
地理	地理教師，1 名	生物	生物教師，3 名
公民與社會	公民與社會教師，3 名		

附件二

七、個資告知事項：

本會大考中心已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制定

1. 「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」
2. 「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測驗服務之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」

本次測試工作所蒐集之各項個資，將遵循以上告知事項，進行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告知事項可至本會大考中心網站 <https://www.ceec.edu.tw> 個資保護專區詳細審閱。